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zse.cn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1.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股票简称:锦州永杉锂业
3.股票代码:603399
4.变更后的股票简称:锦州永杉锂业
5.办公地址:辽宁省凌海市有多双路A栋309室
6.电话:0416-60081186
7.电子邮箱:xlsh@603399.com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锂电池生产
2023年,锂电池行业产能过剩,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形成供大于求的局面,行业竞争加剧。但动力电池市场仍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2.储能电池
2023年全球电动汽车产销两旺,带动动力电池装机量持续增长。韩国电池市场研究机构SNE Research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达765.5GWh,同比增长38.6%,中国动力电池装机量达387.2GWh,同比增长31.6%。在装车前十名企业中,中国动力电池企业占据6个席位,合计市场份额达53.5%。
3.动力电池
随着全球对绿色低碳新能源的追求,作为动力电池重要的基础材料,锂盐行业未来仍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3.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4.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5.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6.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7.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8.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9.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0.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1.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2.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3.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4.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5.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6.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7.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8.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19.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0.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1.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2.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3.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4.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5.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6.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7.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28.锂盐生产
2023年上半年前期锂资源释放,政策助力支撑和低成本效应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态势明显,需求释放,供给冲击,呈现出“触底反弹”的运行特征,下半年开始宏观经济企稳及通胀,不再影响“产锂”逻辑,大锂资源增产,市场整体维持运行。2023年内国内锂需求旺盛,前两个月一度反弹,三季度开始一路高位震荡运行。
2023年上半年经济大环境不及预期,钢材市场受到较大影响,下游需求减弱叠加钢材成本处于高位,导致钢材订单骤减,钢材陆续停产减产,3-4月份由于钢材价格处于高位,但整体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故钢材厂有扭亏情况。9月份开始随着钢铁价格的不断下降,钢材厂利润也是进一步缩减,部分钢厂已有前期高成本库存,10月初出现的倒挂,整体来看2023年钢厂完成下半年亏于上半年。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的政策要求,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经测试,拟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存货等,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科目 本年计提或转回 减值/转回金额 减少/转回资产账面价值 影响合并报表净利润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30,602.85 -708,560.52 -9,066,033.98 -1,436,020.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07,288.21 256,104.11 268,292.72 1,099,460.89
存货跌价准备 408,140.00 70,221.00 16,380.00 391,759.00
合计 485,416.16 69,677.59 16,241.00 377,486.2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原因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各类应收款项的账期进行划分,对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72.33万元,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33,067.5元,主要系应收账款账期延长,期末应收账款导致转回信用减值损失所致,扣除所得税费用及少数股东损益后影响合并报表净利润增加347.21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公司对各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46,814.02万元,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60.73万元,拟计提所得税费用及少数股东损益后影响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38,007.03万元。
(三)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公司对各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46,814.02万元,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60.73万元,拟计提所得税费用及少数股东损益后影响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38,007.03万元。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对2023年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为:减少合并报表净利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7,749.02万元。
(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属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2012年2月2日,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1101,首席合伙人陈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7人,注册会计师1,47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业务注册会计师1,411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132.713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7.356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9,382.04万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家,主营业务收入涉及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共审计611,034,282万元,其中,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或已计提的风险准备金净额之和超过人民币8亿元,最近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无虚假记载,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行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遭受相关民事追责的情形。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行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3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1次;10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行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6次,自律监管措施46次,纪律处分1次,人员处罚39次。
(注: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
1.基本信息
项目负责人:赵金,注册会计师,于2015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内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8月开始从事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3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刚,于2023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3年,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张新发,1997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6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年11月开始从事本执业,2021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近三年承担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3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近三年无因行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监管处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自律惩戒的具体情况。
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行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序号 姓名 处罚日期 处罚事项 实施单位 处罚依据及处罚情况
1 赵金 2022/11/22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129号
2 赵金 2022/11/24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129号
(二)独立性
1.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独立性的情形。
2.审计收费
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50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成果,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和相应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书、机构及项目成员相关信息,并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跟进与总结,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守职业操守,严格遵从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及各项业务,其专业能力可满足公司审计需要,建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向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向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如下:
1.激励对象在考核期内未达到考核目标,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在考核期内发生离职、退休、死亡、丧失劳动能力等情形,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3.激励对象在考核期内发生其他不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行为,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1,507,2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人民币1.507,259元。
(四)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生效日期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异议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向债权人主张权利及向法院要求变更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无权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
特此公告。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地点:辽宁省凌海市有多双路A栋309室
3.会议时间: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新发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张新发
6.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零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一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二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三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四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五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一)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三)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四)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五)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六)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七)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教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八)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维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六十九)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百七十)审议《